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TECHTRONIC INDUSTRIES COMPANY LIMITED

創科實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669)

### 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創科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假座香港中環遮打道3A香港會所大廈15樓1501-02室香港科技大學商學院中環中心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		股份數目(%)	
		贊成	反對
1.	省覽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賬目與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書。	1,390,816,865 (99.63%)	5,171,288 (0.37%)
2.	宣派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18.00港仙。	1,395,957,653 (99.99%)	30,500 (0.01%)
3.	(a) 重選 Steven Philip Richman先生為集團執行董事。	1,383,706,380 (99.12%)	12,281,773 (0.88%)
	(b) 重選陳建華先生為集團執行董事。	1,374,600,543 (98.47%)	21,387,610 (1.53%)
	(c) 重選陳志聰先生為集團執行董事。	1,371,690,665 (98.26%)	24,297,488 (1.74%)
	(d) 重選 Camille Jojo先生為集團執行董事。	1,376,031,885 (98.57%)	19,956,268 (1.43%)
	(e) 重選 Robert Hinman Getz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272,622,516 (91.16%)	123,365,637 (8.84%)
	(f) 重選 Caroline Christina Kracht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380,892,707 (98.92%)	15,095,446 (1.08%)
	(g) 重選吳家暉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395,123,310 (99.94%)	864,843 (0.06%)
	(h) 重選黃子全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389,061,259 (99.50%)	6,926,894 (0.50%)
	(i)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訂彼等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	1,388,501,364 (99.46%)	7,486,789 (0.54%)

4.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訂其酬金。	1,286,723,916 (92.17%)	109,264,237 (7.83%)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其數額以不超過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之5%為限。	1,271,762,778 (91.09%)	124,341,375 (8.91%)
6.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不超過決議案通過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	1,395,858,297 (99.98%)	245,856 (0.02%)
7.	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1,276,639,903 (91.45%)	119,311,250 (8.55%)

由於第1至第6項決議案之贊成票超過所投票數之50%，故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此外，由於第7項決議案之贊成票超過所投票數之75%，故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 1,831,574,941 股，即為有權出席及可對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之持有人所持股份總數。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或存放的任何庫存股份）。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本公司之股東均可對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而不受限制。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7.05A條，持有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 4,270,500 股未歸屬獎勵股份之受託人已就提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之決議案放棄投票權。除上文所述，並無本公司之股東須就提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之決議案放棄投票權。此外，並無有權出席之股份持有人須放棄表決贊成提呈之決議案。所有董事均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是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監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限於按本公司要求進行若干程序，就本公司編備的投票表決結果摘要與本公司收集及提供予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投票表格予以確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準則》進行的核證工作，亦不包括就法律詮釋或投票權利事宜作出保證或提供意見。

並無任何一方在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寄發之通函內表示擬對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權。

承董事會命  
**創科實業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伍家寶**

香港，二零二五年五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集團執行董事，即主席 *Horst Julius Pudwill* 先生、副主席 *Stephan Horst Pudwill* 先生、行政總裁 *Steven Philip Richman* 先生、陳建華先生、陳志聰先生及 *Camille Jojo* 先生；及八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 *Peter David Sullivan* 先生、*Johannes-Gerhard Hesse* 先生、*Robert Hinman Getz* 先生、*Virginia Davis Wilmerding* 女士、*Caroline Christina Kracht* 女士、*Andrew Philip Roberts* 先生、吳家暉女士及黃子全先生。